

附件 2：

2016 年广饶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16 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 二、2016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三、2016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四、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广饶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受理报案、举报和控告，接受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对报案、举报和控告进行分流，对检察机关管辖的性质不明、难以归口处理的举报线索进行初查；受理不服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申诉；办理人民检察院负有赔偿义务的刑事赔偿案件等工作。

（二）负责对国家工作人员的贪污、贿赂、挪用公款、巨额财产来源不明、隐瞒境外存款、私分国有资产、私分罚没财物等职务犯罪案件进行立案侦查等工作。

（三）负责对国家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暴力取证、破坏选举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的犯罪案件进行立案侦查等工作。

（四）负责对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提请批准逮捕和人民检察院侦查部门移送审查逮捕的案件审查决定是否逮捕；对提请延长侦查羁押期限的案件审查决定是否延长；对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

进行监督，对侦查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监督等工作。

（五）对侦查机关（部门）侦查终结移送审查起诉或者不起诉的案件，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或者不起诉；对侦查机关（部门）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出席公诉案件第一、二审和再审法庭，代表国家履行公诉职责和审判监督职责；审查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对确有错误的刑事判决、裁定，依法提出抗诉；审查报请核准追诉的案件；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并对失足未成年帮扶教育；对案件做出风险评估，化解社会矛盾；结合办案参与社会管理创新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六）负责对法院、公安机关和监狱、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活动，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等变更执行活动是否合法的监督；对公安机关监管被刑事拘留、逮捕、和指定居所监视居住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活动是否合法的监督，以及对超期羁押监督、久押不决案件清理和羁押必要性审查；对强制医疗执行活动是否合法的监督；对刑罚执行中发生的犯罪又犯罪案件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工作。

（七）负责对民事审判活动、行政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符合法定条件的人民法院生效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依法提出抗诉；对在办理民事、行政申诉案件过程中发现的审判人员、执行人员职务犯罪案件线索进行初查、立案侦查

等工作。

（八）研究、制定预防职务犯罪工作计划、规定，组织、协调和指导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总结、推广预防职务犯罪经验、方法，分析研究典型职务犯罪产生的原因，向发案单位提出改进、防范建议，分析职务犯罪的特点，规律，提出预防职务犯罪的研究报告和对策建议，开展预防咨询和警示宣传教育，发现和处置预防工作中发现的职务犯罪线索，管理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系统，受理社会查询，承办其他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事项。

（九）案件统一受理。检察机关统一受理直接立案管辖的案件、统一分流案件、统一办理内部流转、统一办结登记、统一负责案件对外移送的审核工作。案件流程监控，对业务部门所办理案件从立案到结案的办案程序和办案期限进行跟踪、预警和监控。赃证款物保管对侦查机关随案移送的赃证物和自侦部门扣押、冻结、保管、处理的涉案款物进行统一保管。法律文书统一出具、登记统一负责以检察院名义制发的相关法律文书的监管，负责案件统一送达，负责本院所有退查、办结、起诉、改变管辖权案件的对外送达。案件质量评查，组织对业务部门办理的案件进行定期评查；对投诉业务部门办案质量存在问题的案件，组织个案评查。开展业务统计工作，对办案工作运行态势进行综合分析、研判，提出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负责案件信息查询、律师阅卷、律

师会见或预约会见承办人等。负责执法办案风险评估、预警的组织协调和执法规范化建设的。

（十）负责检察技术工作，制定技术工作计划和业务规章制度，对检察机关管辖范围内的各类案件的现场勘验、检查、收集、固定，提取与案件有关的物证并进行检验鉴定，对检察机关受理的各类案件的检验鉴定结论进行文证审查，对检察机关受理的自侦案件讯问过程进行同步录音录像，对有关业务部门办理案件中涉及技术性问题的证据进行审查或鉴定，负责信息通讯和计算机信息网络的建设、管理、指导和技术保障工作，根据需要为检察机关重要会议、重大活动等提供相关的技术协助。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饶县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包括：院机关预算。

纳入广饶县人民检察院 201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广饶县人民检察院机关	
2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2016 年广饶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	项 目	2016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025.41	按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	1025.41	公共安全支出	1161.27
政府性基金预算		检察	1161.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运行	827.77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
三、批准留用的教育及医疗收费		其他检察支出	23.5
四、事业收入(不含教育及医疗收费)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025.41	本年支出合计	1161.27
上级补助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缴上级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135.86		
收入总计	1161.27	支出总计	1161.27

表 3： 2016 年广饶县人民检察院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26	161.37	95.78	330	1025.41

（1）工资福利支出具体包括基本工资 166.28 万元，津贴补贴 232.84 万元，奖金 39.13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具体包括办公费 25 万元，印刷费 6 万元，水费 4.2 万元，电费 50 万元，物业管理费 16.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 万元，单位取暖费 11.2 万元，会议费 1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福利费 0.93 万元，工会经费 4.4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具体包括离休费 2.52 万元，退休费 0.25 万元，奖励金 0.063 万元，购房补贴 58.24 万元，采暖补贴 22.52 万元，物业服务补贴 12.18 万元。

表 4：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 广饶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37	0	36	0	36	1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一)按照县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入、支出均纳入年度预算。

(二)认真执行上级有关规定要求,努力增收节支、控制行政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按照县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人员经费按编制内实有人员和工资、津补贴政策规定编制;公用经费按照统一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按照履行职能需要,遵循统筹兼顾和确保重点原则,区分轻重缓急,结合财力情况编制。

二、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6 年收入预算为 1161.2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025.41 万元,上年结转 135.86 万元。

2016 年支出预算为 1161.27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827.77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 23.5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25.4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行政运行 695.41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 万元,其他检察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院机关干警工资、日常运转以及完成检察部门职能工作任务和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基本支出和项目

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表说明

2016 年，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等“三公”经费预算共 37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6 万元。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相比增减变化原因：本年“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三公”预算一致。